

附件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施工简况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生产设备自行安装。项目产生的废水依托现有处理能力为480t/d的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项目产生的造粒废气处理系统委托杭州康利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设计施工。项目建设过程中委托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 施工期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现有厕所和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纳管排放。

(2) 施工期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期间的装修废气，使用环保型涂料，无组织排放。

(3) 施工期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施工现场产生噪声的管理必须结合《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控制。为了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施工单位调整高噪声施工的时间和限制高噪声机械的使用，本项目施工作业安排在白天，尽量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施工期固废治理措施

项目实际施工阶段，施工和管理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各类建筑垃圾定点集中暂时堆放，并委托施工单位妥善处理。

1.2验收过程简况

2016年12月，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同月，安吉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审批，并出具了审批意见（安环建[2016]270号）。2018年12月28日，我单位主持召开“浙江华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PET、PP、PE再生切片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小组，验收工作组听取了我单位的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及其他单位补充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最终形成了验收意见，其结论为：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浙江华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PET、PP、PE再生切片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废水、

废气、噪声、固废环境保护设施，执行了“三同时”要求，各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企业目前设置有环保管理机构和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制定有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和配备环保专职管理人员，建立编制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包括：《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

2.2废水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利用企业现有处理能力为480t/d的废水处理设施对项目新增的生产废水进行处理。造粒冷却水、预烘干真空系统排水和废气喷淋水经新增的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纳管排放。

2.3废气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造粒废气经设备上方集气罩收集通过喷淋+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达标后由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现有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2.4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企业采用了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2.5固废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废包装袋、杂质塑料收集后出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过滤网委托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污泥收集后委托砖瓦厂制砖；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6验收整改意见及说明

- (1) 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完善环保标识标牌，落实专人负责环保管理。
- (2) 做好废气管路标识，标明管路走向。补充废气、废水处理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加强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做好台账管理记录，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规范废气采样平台、采样口等设施。
- (3) 企业日常监测计划应增加臭气浓度指标。
- (4) 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 (5) 做好废包装袋、杂质塑料、废过滤网、污泥等一般固废的综合利用及委托处置，并记录相关台账，杜绝二次污染。